贵州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

可行性研究报告提纲

一、项目实施背景

与国家和省经济（产业）社会发展相关决策部署的契合度；与国家和省科技创新战略规划、省委省政府科技创新决策部署的结合情况。

二、成果基本情况

（一）转化实施创新点，解决的问题（针对应用场景与产业痛点）；与现有技术（产品）的对比分析和技术先进性情况。

（二）成果来源，包括成果持有单位（知识产权权利人）情况；自主研发、合作研发、通过技术转让或许可等取得成果的情况；源自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支持的情况（项目名称、编号）；成果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或第三方评价的情况等。

（三）成果主要内容，包括本技术领域发展现状、解决特定问题所采用的技术方案、技术效果（指标值/状态变化情况）等。

（四）技术成熟度，形成生产能力或达到实际应用的程度，包括技术（方法、产品等）稳定性、可靠性和适用性；当前成果技术成熟度的初始级别。

（五）拥有知识产权的情况，包括拥有专利（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）权、植物新品种权、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技术知识产权的情况。

三、预期效果和考核指标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技术效果及其考核指标。形成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产品和新服务等的数量，以及与现有技术（包括工艺、材料、产品和服务等）相比，其性能参数、质量等的指标值/状态变化情况；技术成熟度变化情况；标准（规程）或操作手册（工法）制定完善和应用情况；从科技成果拥有方向承接方转移技术、对技术承接方相关的人才培养培训情况；技术知识产权申请（登记）、授权情况。

（二）经济效益及其考核指标。对产业转型升级产生影响、促进新兴产业发展、提升市场竞争力的情况（适应市场或用户需求、打破市场垄断等）；产量产值及其增长、销售收入及其增长、利润及其增长、税收等经济指标情况；用户数量及增长、用户及市场反馈、重大工程或重点企业应用的情况。

（三）社会效益及其考核指标。减少劳动强度、提高劳动效率的情况；解决劳动力就业情况；带动农民增收的情况，对农业农村发展起到示范引领作用、对促进乡村振兴的作用和影响；对国家安全、人民健康、环境保护、生态修复、资源综合利用、节能降耗等社会发展领域产生的积极作用和影响。

四、项目组织与实施

（一）项目承担单位、参加单位现有工作基础和实施条件，包括具备中试、工程化试验和产业化条件的情况；资金资产、设施设备条件保障；地方政府支持情况及其它相关条件保障等。

（二）项目团队情况，包括研发团队、成果转化团队和营销团队情况（以社会效益为主的项目可忽略营销团队情况）；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参加人基本情况及其任务分工。

（三）合作方式，包括项目承担单位与参加单位合作及任务分工情况；项目实施与各地、各部门的协作情况等。

（四）实施路径和方法，包括技术转移方式、产业化方式（如成果拥有方与承接方共同成立项目公司等）；通过中试、工程化试验提升技术成熟度的方式；通过建设示范基地、开展技术培训、编制标准（规程）或操作手册（工法）等方式推广成果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实施场景，包括实施区域或产业（企业）等应用场景、形成商业模式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实施进度和阶段性目标。

五、市场（用户）分析与风险评价

（一）项目产品市场分析，包括市场（用户）细分、潜在市场（用户）情况；市场竞争力分析、市场（用户）需求和规模预测等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风险评价，包括项目资金风险及规避、项目技术风险及规避、市场风险及规避等。

六、项目经费预算

（一）申请财政科技经费预算说明（原则上不超过1000万元）。

依据《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〔黔府办发2022〕11号）、《贵州省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〔黔财教2021〕152号），按照设备费、业务费、劳务费3类进行简要说明。

（二）自筹经费（不低于1:2予以匹配）的落实情况。社会公益类项目除外。

（三）其它来源资金，包括银行贷款、基金投资等融资情况。

七、附件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技术转让或许可协议。

（二）知识产权清单，包括知识产权名称、知识产权申请人（或权利人）、对申请/获得知识产权作出实质性贡献的人员、申请号/授权或登记证书号。

（三）知识产权分析报告，以是否侵权为主要分析内容。

（四）获得科技奖励或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。

（五）项目承担单位与参加单位或者项目承担单位与其它协作单位、市场用户的双方或多方合作协议。

（六）与项目实施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或文件。